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28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和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震西先生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四节的相关内容。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03,727,473.2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372,747.32 元，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3,354,725.91 元，结转年初未分配利润 793,489,310.90 元，减去 2022 年派发的 2021 年度现金红利 97,258,061.84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59,585,974.97 元。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5,725,77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 121,572,577.30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震西先生、胡伯平先生、李凌先生、张国宏先生、钟慧静女士和 David Li 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经研究决定同意：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共申请 2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 亿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4 亿元），期限两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1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1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拟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独立董事的津贴从每人每年 12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

独立董事沈保根先生、史翠君女士和王彦超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王震西先生、胡伯平先生、李凌先生、黄国兴先生、钟慧静女

士、David Li 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沈保根先生、王彦超先生、刘东进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注：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震西先生：1942年9月出生，中国工程院院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1964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1973~1975年在法国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路易·奈尔教授主持的磁学实验室作访问学者，研究非晶态稀土合金材料的结构和磁性。曾任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所学术委员兼学术秘书、副室主任、科技处长、研究员；国家计委稀土专家组成员、国家高技术（863）计划材料领域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材料科学委员会委员、国家凝聚态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国家磁性功能材料工程中心主任等职；1985年创建中国科学院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担任总裁；曾先后荣获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何梁何利基金科技进步奖；1989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

王震西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426,063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胡伯平先生：1957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员，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长。曾任中科院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研究部主任、研究员、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副董事长。

胡伯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376,126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凌先生：1965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曾任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经理、副总经理、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战略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普天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宁波市镇海区委常委、区委组织部部长。

李凌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149,5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国兴先生：1972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现任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科光荣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中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科技工业园（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三环希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北内集团总公司会计，中房集团广州中城置业公司财务经理，中房集团北京中房长远房地产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房集团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等职务。

黄国兴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党委副书记、副总裁；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钟慧静女士：1960年7月出生，硕士，台湾人。现任台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台全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联城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TAIGENE H. K. COMPANY LIMITED（台全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钟慧静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David Li (李大卫)先生：1967 年 5 月出生，学士，美国人。现任美国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董事、副总裁；北京特瑞达斯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David Li (李大卫)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沈保根先生：1952年8月生，男，汉族，浙江省平湖市人，磁性材料专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科学院院士，发展中国家科学院（TWAS）院士，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1976年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物理系毕业，并加入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工作至今，期间于1986-1988年作为洪堡访问学者在德国鲁尔大学从事稀土永磁材料研究，1995年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作访问学者。曾任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党委书记，中国科学院副秘书长，中国科学院磁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电子学会应用磁学分会主任，中国物理学会磁学专业委员会主任等职。现兼任中国科学院大学教授，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副会长，中国科学院赣江创新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散裂中子源科技委主任，中国稀土学会磁制冷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再生资源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委员会主任，国家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副主任，磁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浙江省磁性材料应用技术制造业创新中心专家委员会主任，《中国大百科全书》物理学科副主编，《Chinese Physics B》、《物理学报》副主编等。长期从事磁学和磁性材料的研究工作，近几年主要开展新型磁性功能材料的结构、相变、拓扑磁性、磁畴结构以及新型稀土永磁材料探索和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相关基础科学问题研究。发表学术论文450余篇，被他人引用14000余次。获国家发明专利50多项。培养博士研究生50余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973项目首席科学家，获香港求是科技基金会“杰出青年学者奖”，中国物理学会叶企孙物理奖，北京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二等奖、何梁何利科学与技术进步奖、陈嘉庚技术科学奖等。

沈保根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彦超先生：197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主持人。2008年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后，2014年美国 University of Kentucky 访问学者。财政部（学术类）高端会计人才，主持国家社科重大项目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项。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财经大数据应用研究中心主任，《财经法学》副主编，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理事、专委会委员，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智能财务分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财务与成本分会理事，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彦超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东进先生：1963年4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87年7月至今，先后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1991年至1994年，任北京市技术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94年至2005年，任北京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委员会委员；2006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北京国际法学会秘书长；2013年11月至今任北京市法学会科技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现任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东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